

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行业报告防伪页

报告标题： 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文号： 山冠会专审字[2021]第202号
客户名称： 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
报告时间： 2021-10-29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顺贤（CPA：370500050007）
张静（CPA：370600310008）



0105352021120406734635
报告文号：山冠会专审字[2021]第202号

事务所名称：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13475357931
传真： 0535-3970827
通讯地址： 烟台市莱山区迎春大街170#金贸中心7
02-2室
电子邮件： yantaiguanda@sina.com

防伪查询网址：<http://sdcpcpvfw.cn> (防伪报备栏目) 查询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财政评价)

项目支出名称：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项目

项目实施日期：2020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预算部门名称：莱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委托评价单位：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

受托评价机构：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盖章）



2021年10月

目 录

摘 要.....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1
（二）项目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1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2
二、项目绩效目标.....	2
（一）总体绩效目标.....	2
（二）具体绩效目标.....	2
三、评价基本情况.....	3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3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4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6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8
（一）综合评价结论.....	8
（二）绩效分析.....	9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9
（一）存在的问题.....	9
（二）原因分析.....	10
六、有关建议.....	10
报告正文.....	13
一、项目基本情况.....	13
（一）项目立项.....	13
（二）项目预算.....	13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14
（四）项目组织管理.....	14
二、项目绩效目标.....	15
（一）总体绩效目标.....	15
（二）具体绩效目标.....	16
三、评价基本情况.....	16

(一) 评价目的.....	16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17
(三) 绩效评价依据.....	17
(四) 评价原则及方法.....	18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9
(六) 评价人员组成.....	26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7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31
(一) 综合评价结论.....	31
(二)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31
(三)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32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32
(一) 项目决策情况.....	32
(二) 项目过程情况.....	34
(三) 项目产出情况.....	36
(四) 项目效益情况.....	37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38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39
(一) 存在的问题.....	39
(二) 原因分析.....	40
八、意见建议.....	40
九、评价机构及人员签章.....	41

摘 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根据《2020 年全市重点传染病防制业务工作计划》的要求，全面做好重大传染病日常监测工作，进一步控制传染病发生和流行，最大限度地减少传染病危害，烟台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以下简称疾控中心）设立 2020 年度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项目。疾控中心依据《2020 年全省病毒性传染病防控工作意见》、《2020 年全省细菌性传染病防制业务工作指导意见》《2020 年全市重点传染病防制工作计划》等文件以及相关防控指南和检测方案的要求安排实施项目工作，主要以提高各类传染病常规监测比例，开展专题培训和健康教育等方式来控制传染病的流行。

（二）项目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1. 年初预算

疾控中心 2020 年预算申请防治经费 36 万元，包括霍乱、麻风病、性病、地方病等传染病防治经费 10 万元、蟑螂检测费 0.5 万元，艾滋病宣传经费 3.4 万元、结核病经费 22.01 万元。莱山区财政局批复 2020 年该项目资金 15 万元，其中：艾滋病、霍乱、手足口病、埃博拉出血热、麻风病、性病、病媒生物、地方病等传染病防治经费 7 万元，解甲庄结核病门诊补助 8 万元。

2. 支出情况

2020 年该项目实际支付资金 150,000.00 元，其中结核防治经费 91,500.00 元，新冠疫情资料汇编印刷费 38,500.00 元，办公耗材、购置专用设备及材料、电话费、加油费等其他费用 20,000.00 元。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为加强对新冠肺炎疫情的宣传指导，疾控中心印刷宣传手册，在社区进行发放宣传；继续做好霍乱、手足口病、埃博拉出血热、麻风病、性病、病媒生物等地方传染病的预防工作，做好样本检测及就诊病例登记，一旦发现突发疫情，及时开展流行病学调查、规范处置。提高结核病防制服务能力，做到早发现并全程规范治疗，对患者家属进行健康教育等工作。开展专题培训，提升队伍专业能力，确保传染病人及早发现，及时得到规范治疗。多措并举，加强健康教育，在流行季节提高重点人群的防治知识知晓率和自我防护意识。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疾控中心根据全市重点传染病防制业务工作计划的要求，设置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的长期目标为巩固防治成果，进一步控制传染病发生和流行，最大限度地减少传染病危害。

（二）具体绩效目标

该项目 2020 年具体目标为：加大传染病预防控制力度，提高传染病防制能力，做好样本采集监测工作，规范处置率达到 100%。

疾控中心对 15 万元专项资金设置了预算支出绩效目标表，绩效目标表 2020 年度绩效指标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 传染病报告数	完成
		2. 传染病疫情处置数	
	质量指标	1. 规范报告率	100%
		2. 规范处置率	
	成本指标	节约资金投入，压缩成本	完成
	时限指标	1. 传染病防治法规定报告时限	100%
		2. 各重点传染病处置规范要求	
	效益指标	社会指标	控制传染病流行，保护群众健康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控制传染病发生和流行，最大限度地减少传染病危害	持续推动
满意度指标	90%以上		90%以上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绩效评价，可以深入了解 2020 年重大传染病防治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取得的阶段效果，为以后年度同类专项资金或其他类似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审核、预算编制提供决策依据；有利于主管部门及预算单位总结不足，强化支出责任，进一步优化项目资金结构，合理配置资源，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系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项目。评价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针对 2020 年度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资金使用情况、取得的效益等展开评价工作，主要有：

1. 项目决策：包括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发展规划，与部门

职能是否相符，项目是否重复申报；项目申报、批复程序是否合规；项目是否进行可研、专家论证及评估；绩效目标是否设置，指标是否明确可执行；预算编制是否合理，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等；

2. 项目过程：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项目资金拨付程序是否合规，项目资金是否专款专用，资金是否截留、挪用等；

3. 项目产出：包括采集样本是否达到规定数量，传染病规范处理率是否达到100%；是否起到加大传染病预防控制力度；

4. 项目效益：包括项目实施后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满意度情况等，通过实地调查及抽样调查等方式，对项目效益作出合理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 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流程步骤，采用科学规范的方法，做到指标合理、方法适当、结果可信。

（2）公开公正原则。评价资料应当真实可靠，评价结果应当客观、公正，标准统一，依法依规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按不同项目类型、不同管理级别制定不同指标体系，分别考核。

（4）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2. 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按《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烟财绩〔2020〕3号）为参考，按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共四方面分别进行指标设计，每方面再根据上述文件附件中“财政和部门评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的指标设置和赋分参考进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建立。以评价内容为基础，共设置三级指标，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4个一级指标，项目立项、资金投入、资金管理9个二级指标和18三级指标。

3. 评价方法

按照有关文件的要求，在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中，我们采用了以下四种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公众评判法，是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对财务支出效果进行评判的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式，以材料检查、访谈、座谈、问卷调查、选点抽查为基础，综合应用上

述四种方法，从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维度对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进行综合评价。评价实行百分制，满分为 100 分，等级分为四档：优（ ≥ 90 分）、良（ ≥ 80 分）、中（ ≥ 60 分）、差（ < 60 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流程共分为前期准备，评价实施，分析评价和报告撰写提交四个阶段。

1. 前期准备阶段

（1）成立评价工作组。充分考虑人员结构、业务能力素质、利益关系回避、成员稳定性等因素，成立由专业人员组成的评价工作组，在评价过程中应保持工作组成员的稳定。

（2）开展前期调研。与业务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取得联系，了解、收集项目立项、政策文件、绩效目标设置、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资金拨款单据、项目绩效自评表、项目自评报告等基本资料。

（3）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工作组在审核基础资料，充分了解项目情况后，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经济性和有效性等因素，科学设置绩效评价指标，合理分配指标权重，明确评价标准，充分体现和客观反映项目绩效状况，同时对于项目中的特殊事项设置个性指标。

（4）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在上述工作基础上，制定评价实施方案。评价实施方案应符合可行、全面和简捷高效原则，评价内

容、方法、步骤和时间节点安排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实施方案主要包括项目概况、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思路、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组织实施、资料清单、其他需要说明和解决的问题等内容。

2. 评价实施阶段

（1）非现场评价。根据评价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要求，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实施机构、时间和工作安排等，评价工作组人员根据各自任务对前期获取的基础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及分析，依据预算单位提供的材料完整性、合理性的初审情况，并结合对各种公开数据的汇总、分析，对所获取的所有文件资料提出初审评价意见。

（2）现场评价。根据委托方要求及项目特点，本次现场评价项目的抽查比例为30%，同时保证抽查样本金额达到预算金额的60%，结合座谈、询问、走访、问卷等方式进行实地勘察。针对材料初审工作中产生的疑问或缺漏的材料，评价工作组在现场评价的同时要求项目实施单位补充相关材料。

3. 评价分析阶段

以现场取得的资料和前期调研取得的相关资料为基础，初步整理项目的相关情况，对调查统计数据进行分析，针对专项资金的审批拨付流程、使用过程管理及其产生的社会效益进行分析，组织召开专家及评价小组评价会议，参照绩效目标和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对专项资金的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等方面进行分

析评价，计算项目绩效得分，总结项目的成效与存在的问题，针对评价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形成绩效评价结果。评价实行百分制，满分为100分，等级分为四档：优（ ≥ 90 分）、良（ ≥ 80 分）、中（ ≥ 60 分）、差（ < 60 分）。

4. 报告撰写提交阶段

（1）撰写评价报告。评价工作组汇总整理收集的资料，依据评价思路对绩效指标进行梳理，对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形成针对项目的评价报告及结论。绩效评价报告在小组成员意见的基础上汇总分析形成。

（2）征求意见。绩效评价报告完成后提交区财政局评审，必要时提交预算单位并征求意见，根据多方意见修改报告，经区财政及项目主管部门确认后定稿。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0分，等级为“优”。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赋分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项目立项	7	7	100.00%
	绩效目标	6	4	66.67%
	资金投入	7	5	71.43%
	决策小计	20	16	80.00%
项目过程	资金管理	13	12	92.31%
	组织实施	7	2	28.57%
	过程小计	20	14	7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赋分	得分	得分率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20	20	100.00%
	产出时效	5	5	100.00%
	产出成本	5	5	100.00%
	产出小计	30	30	100.00%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10	10	100.00%
	可持续影响	10	10	100.00%
	满意度	10	10	100.00%
	效益小计	30	30	100.00%
绩效评价结果		100	90	90.00%

（二）绩效分析

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符合部门相关职责；绩效目标设置合理、但不够明确，预算编制较为笼统，实际资金支付缺乏明确的资金分配依据；项目过程整体较好，预算执行率高，但缺乏专门的资金使用制度及业务管理制度文件；项目产出数量高，产出时效及时性好，产出成本控制严格；项目效益和满意度较高。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存在的问题

1. 绩效目标不明确。该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不够明确细致，疾控中心编制的绩效目标申报表设有长期目标与年度目标，但具体目标细化分解不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不明确，其中产出目标中的数量和质量指标仅设置了传染病报告数及规范报告率、传染病疫情处置数及规范处置率，未按照传染病不同进行分类细化。

2. 资金分配无依据、资金管理及业务管理制度欠缺。疾控中心未进行详细的事前预算编制，仅按工作情况进行预估申请资金，资金支付时缺乏明确的资金分配依据。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制定专门的资金管理及业务管理制度，资金支付中存在电话费、加油费等日常费用支出。

3. 疾控中心缺乏对资金使用情况的进一步监管。该项目向烟台市莱山区第三人民医院支付结核病防治经费后未对资金的使用进行进一步的监管，无相关档案资料说明结核病防治经费使用情况。

（二）原因分析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我们对产生的原因分析如下：

1. 疾控中心对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重视程度不足。为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申报程序逐渐规范、目标设置逐渐受到各级财政预算部门的重视，但由于完善时间尚短，疾控中心对绩效目标的认识及理解程度不足，存在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明确、细化量化程度不足等问题。

2. 部门对预算编制的重视程度不足，项目预算编制不够细化，资金分配依据不充分。项目管理过程中内部监督控制环节薄弱，缺乏专门的资金管理及业务管理制度。

3. 项目后期监控力度不足，项目完成后无总结材料及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档案资料。

六、有关建议

1、建议细化绩效目标。疾控中心在设置绩效目标时应该提高绩效目标申报表与项目的匹配程度，具体细化产出指标，以便于项目完成后进行公正评价。

2. 建议今后科学论证事前预算编制，并制定相关的财务、业务管理制度。科学的预算编制可以使项目支出更加合理，达到满意的效果，提高政府资金的使用率。疾控中心应根据自身情况，制定适合项目的实施细则，保证在经费使用原则、开支标准、支出范围等有法可依，严格监督经费的开支情况，减少经费使用的盲目性和随意性。

3. 建议在项目完成后及时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反馈，对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查找原因并及时解决。疾控中心应在项目结束后及时总结，了解项目实施过程中问题、原因和措施，为今后项目实施提供意见，确保项目效益更好实现。

报告正文

为使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我单位组成专门的绩效评价小组，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10 月 31 日，对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项目的绩效情况进行了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根据《2020 年全市重点传染病防制业务工作计划》的要求，全面做好重大传染病日常监测工作，进一步控制传染病发生和流行，最大限度地减少传染病危害，烟台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以下简称疾控中心）设立 2020 年度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项目。疾控中心依据《2020 年全省病毒性传染病防控工作意见》、《2020 年全省细菌性传染病防制业务工作指导意见》《2020 年全市重点传染病防制工作计划》等文件以及相关防控指南和检测方案的要求安排实施项目工作，主要以提高各类传染病常规监测比例，开展专题培训和健康教育等方式来控制传染病的流行。

（二）项目预算

疾控中心 2020 年预算申请防治经费 36 万元，包括霍乱、麻风病、性病、地方病等传染病防治经费 10 万元、蟑螂检测费 0.5 万元，艾滋病宣传经费 3.4 万元、结核病经费 22.01 万元。根据《关于批复下达 2020 年区级部门预算的通知》（莱财预指〔2020〕1 号）文件，莱山区财政局批复 2020 年该项目资金 15 万元，其中：

艾滋病、霍乱、手足口病、埃博拉出血热、麻风病、性病、病媒生物、地方病等传染病防治经费7万元，解甲庄结核病门诊补助8万元。

2020年该项目实际支付资金150,000.00元，其中结核防治经费91,500.00元，新冠疫情资料汇编印刷费38,500.00元，办公耗材、购置专用设备及材料、电话费、加油费等其他费用20,000.00元。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为做好传染病防治工作，疾控中心主要进行以下工作：

为加强对新冠肺炎疫情的宣传指导，疾控中心印刷宣传手册，在社区进行发放宣传；继续做好霍乱、手足口病、埃博拉出血热、麻风病、性病、病媒生物等地方传染病的预防工作，做好样本检测及就诊病例登记，一旦发现突发疫情，及时开展流行病学调查、规范处置。提高结核病防制服务能力，做到早发现并全程规范治疗，对患者家属进行健康教育等工作。开展专题培训，提升队伍专业能力，确保传染病人及早发现，及时得到规范治疗。多措并举，加强健康教育，在流行季节提高重点人群的防治知识知晓率和自我防护意识。

（四）项目组织管理

1. 项目组织情况及各自职责

烟台市莱山区卫生健康局作为项目的主管部门，在此次项目中起主导、监督作用，制定重大传染病防治项目实施方案，对实

施单位进行不定期工作督查，确保项目有序开展。

项目具体实施单位为疾控中心，负责进行项目预算编制，落实项目的日常管理，按标准和时限向区财政局提出资金拨付申请，完成重大传染病防治工作。

莱山区财政局作为项目的资金管理部门，负责项目资金筹集与拨付的工作，并对项目实施单位资金使用进行监督。区财政局负责指导实施机构的项目绩效管理工作，提出改进建议并督促落实对绩效评价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2. 项目实施流程

（1）预算编制：疾控中心根据重大传染病防治项目 2019 年度经费实施情况，合理编制下年度补助资金预算，报送本级财政部门审核汇总。区级财政部门将财政补助资金列入年度财政预算。

（2）项目执行：由疾控中心进一步控制传染病发生和流行，最大限度地减少传染病危害。针对传染病防治，加大传染病预防控制力度，提高传染病防治能力，控制重点、常见传染病暴发和流行。

（3）资金拨付：莱山区财政局根据资金统筹情况将资金拨付至预算单位。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疾控中心根据全市重点传染病防制业务工作计划的要求，设置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的长期目标为巩固防治成果，进一步控制

传染病发生和流行，最大限度地减少传染病危害。

（二）具体绩效目标

该项目 2020 年具体目标为：加大传染病预防控制力度，提高传染病防制能力，做好样本采集监测工作，规范处置率达到 100%。

疾控中心针对 15 万元专项资金设置了如下的预算支出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 传染病报告数	完成
		2. 传染病疫情处置数	
	质量指标	1. 规范报告率	100%
		2. 规范处置率	
	成本指标	节约资金投入，压缩成本	完成
	时限指标	1. 传染病防治法规定报告时限	100%
2. 各重点传染病处置规范要求			
效益指标	社会指标	控制传染病流行，保护群众健康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控制传染病发生和流行，最大限度地减少传染病危害	持续推动
满意度指标	90%以上		90%以上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可以深入了解 2020 年重大传染病防治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取得的阶段效果，为以后年度同类专项资金或其他类似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审核、预算编制提供决策依据；有利于主管部门及预算单位总结不足，强化支出责任，进一步优化项目资金结构，合理配置资源，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系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项目。评价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针对 2020 年度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资金使用情况、取得的效益等展开评价工作，主要有：

1. 项目决策：包括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发展规划，与部门职能是否相符，项目是否重复申报；项目申报、批复程序是否合规；项目是否进行可研、专家论证及评估；绩效目标是否设置，指标是否明确可执行；预算编制是否合理，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等；

2. 项目过程：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项目资金拨付程序是否合规，项目资金是否专款专用，资金是否截留、挪用等；

3. 项目产出：包括采集样本是否达到规定数量，传染病规范处理率是否达到 100%；是否起到加大传染病预防控制力度；

4. 项目效益：包括项目实施后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满意度情况等，通过实地调查及抽样调查等方式，对项目效益作出合理评价。

（三）绩效评价依据

1. 《山东省省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
2. 《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
3. 《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 号）；
4. 《关于印发《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

和《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烟财绩〔2020〕3号）；

5. 《烟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烟台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烟台市市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烟政办字〔2019〕42号）；

6. 《关于印发《烟台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烟财绩〔2021〕1号）；

7. 项目实施过程中记账凭证、明细表、余额表、相关合同以及其他财务会计、资产管理资料等；

8. 国家有关财政管理、财务管理制度和规定；

9. 主管部门、项目单位的其他相关资料。

（四）评价原则及方法

1. 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流程步骤，采用科学规范的方法，做到指标合理、方法适当、结果可信。

（2）公开公正原则。评价资料应当真实可靠，评价结果应当客观、公正，标准统一，依法依规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按不同项目类型、不同管理级别制定不同指标体系，分别考核。

（4）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2. 评价方法

按照有关文件的要求，在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中，我们采用了以下四种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公众评判法，是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对财务支出效果进行评判的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式，以材料检查、访谈、座谈、问卷调查、选点抽查为基础，综合应用上述四种方法，从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维度对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进行综合评价。评价实行百分制，满分为100分，等级分为四档：优（ ≥ 90 分）、良（ ≥ 80 分）、中（ ≥ 60 分）、差（ < 60 分）。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指标体系如下：

2020年重大传染病防治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依据	评价标准
决策 (20)	项目 立项	立项依据 充分性	4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履职之迫切需求,是否不可替代;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关于印发《2020年全市重点传染病防治业务工作计划》的通知(烟疾控字〔2020〕63号)、《艾滋病防治条例》(国务院令 第457号)、《中国结核病防治规划实施工作指南(2008年版)》及《全市2017年结核病预防控制工作要点》(烟疾控字〔2017〕28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结核病防治“十三五”规划的通知(鲁政办发〔2017〕70号)等文件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得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绩效评估、决策, 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项目立项程序符合规定的相应办法,未越级申报、延时申报,项目审批资料符合要求,事前经过评估,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绩效 目标	绩效 目标 合理性	绩效目标 合理性	5	对项目的绩效目标是符合相关政策进行评价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烟台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印发《2020年全市重点传染病防治业务工作计划》的通知(烟疾控字〔2020〕63号)、《艾滋病防治条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政策与规划、部门发展实施单位的职能,得满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依据	评价标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细化,是否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量相匹配。	《国务院令 第457号》、《中国结核病防治规划实施工作指南(2008年版)》及《全市2017年结核病预防控制工作要点》(烟疾控字〔2017〕28号)	项目绩效目标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等方面设置了细化的绩效指标,内容清晰合理,得满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②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烟台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印发《2020年全市重点传染病防治业务工作计划》的通知(烟疾控字〔2020〕63号)、《艾滋病防治条例》(国务院令 第457号),《中国结核病防治规划实施工作指南(2008年版)》及《全市2017年结核病预防控制工作要点》(烟疾控字〔2017〕28号)	预算编制过程资料齐全;有预算评审,得满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①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是否与单位或地方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分配的合理性情况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国务院令 第457号》、《中国结核病防治规划实施工作指南(2008年版)》及《全市2017年结核病预防控制工作要点》(烟疾控字〔2017〕28号)	有测算依据,且与实际适应很好,得满分;无适应程度较差得1分;无测算依据不得分。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过程(20)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4	实际到位率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的总体保障程度。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0年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莱财预指〔2020〕1	指标分值=90%-100%得4分,70%-90%得3分,50%-70%得2分,50%以下不得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依据	评价标准
		预算执行率	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p>预算执行率=实际拨付资金/实际到位预算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p> <p>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p> <p>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p> <p>④是否已全部支付出去；</p> <p>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号）、资金到账资料、资金拨付资料	指标分值=90%-100%得4分，70%-90%得3分，50%-70%得2分，50%以下不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拨付是否符合财务管理制度和有关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运作的合规性	<p>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及财务管理制</p> <p>②业务及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p> <p>③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p> <p>④项目验收、监管是否执行、相关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p>	烟台莱山区财政局《烟台莱山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0年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莱财预指〔2020〕1号）	项目资金拨付符合规定的，得满分，每发现一处不合规的扣1分，扣完为止。发现挤占、挪用、截留、改变用途问题，此项不得分。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保障情况	<p>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p> <p>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p> <p>③项目验收、监管是否执行、相关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p>	烟台莱山区财政局《烟台莱山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0年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莱财预指〔2020〕1号）	项目单位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制度内容完整，得2分，每少一项制度扣1分，扣完为止。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项目实施进度是否与计划相符，项目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结束后是否进行项目验收，以反映项目执行过程中的总体情况			项目进度计划和措施执行符合法规，支出手续完备，有完整的验收手续及资料的，得满分；每发现一处不合规扣1分，扣完为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依据	评价标准
产出 (30)	产出数量	传染病报告数及报告率	5	根据调查2020年传染病报告数及传染病报告的报出比率与调查2020年传染病疫情处置数及传染病疫情处置比率 完成传染病报告数量，传染病疫情报告报出率=报告卡片数/登记传染病病例数×100%； 完成传染病疫情处置数量，传染病疫情处置率=传染病疫情处置数/传染病疫情报出数×100% 结核病患者成功治疗率=治愈患者数/总治疗患者数×100% 已管理结核病患病人数÷辖区结核病患病总人数×100%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传染病监测系统数据、资金拨付资料	完成传染病报告数量准确得5分，报出率90%及以上得4分，每降低5%扣1分，扣完为止 完成传染病疫情处置数量及时得5分，处置率90%及以上得4分，每降低5%扣1分，扣完为止 结核病成功治疗率90%及以上得5分，每降低5%扣1分，扣完为止 结核病规范管理率90%及以上得5分，每降低5%扣1分，扣完为止	
		传染病疫情处置数及处置率	5				
		结核病成功治疗率	5				
		结核病规范管理率	5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5	公共突发事件的信息报告制度，报告时限根据不同情况为1至2小时。其中，对于发生或者可能发生传染病暴发、流行的，发生或者发现不明原因的群体性疾病的，发生传染病菌种、毒种丢失的以及发生或者可能发生重大食物和职业中毒事件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应当在接到报告1小时内，向国务院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报告。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传染病监测系统数据、资金拨付资料《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 按规定及时报告得5分，超过时限酌情扣分。		
产出成本	成本控制率	5	成本控制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实际成本：重大传染病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资金拨付资料、相关会	按照绩效目标控制成本，超过预算10%以上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依据	评价标准
效益 (30)	项目效益			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防治工作加大传染病预防控制力度，提高传染病防控能力，控制重点、常见传染病暴发和流行	计资料	酌情扣分，未超过预算不扣分
		社会效益	10	项目实施后为社会所作的贡献，控制传染病流行，保护群众健康	①群众防治知识知晓率和自我防护意识提高程度 ②能够为公共服务最大限度发现感染者有效遏制传播途径；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总结、实地访谈及电话调查	疾病防护意识明显提高5分，有所提高3分，未提高不得分。 发现感染者，遏制传播途径效果，非常有效得5分，比较有效得3分，一般不得分。
		可持续发展影响	10	反映该项目是否满足长期发展需要，用以反映项目可持续性	控制传染病发和流行，最大限度地减少传染病危害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传染病监测系统数据、相关政策文件、实地访谈及电话调查	中长期影响明显10分，有所影响6分，无影响不得分。
	满意度	10	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调查	接触重大传染病防治人员满意度情况	调查问卷	满意度=满意人数/被调查人数*100%，满意度90%级以上得10分，每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合计			100				

1. 指标设置

本次绩效评价按《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烟财绩〔2020〕3号）为参考，按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共四方面分别进行指标设计，每方面再根据上述文件附件中“财政和部门评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的指标设置和赋分参考进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建立。以评价内容为基础，共设置三级指标，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4个一级指标，项目立项、资金投入、资金管理9个二级指标和18三级指标。

2. 指标赋分

依据《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烟财绩〔2020〕3号）文件要求：“应当突出结果导向，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故设置决策指标20分，过程指标2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然后根据指标设置内容平均赋分。决策和过程偏重对书面材料的真实性与完整性的评价，产出和效果更偏重于实际成效的评价。

3. 评价标准

（1）计划标准：以绩效目标申报表中设定的目标、计划、预算、产出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以烟台市政府网站公布的行业指标作为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从区财政局和疾控中心获得历史评级标准，

咨询相关专家意见进行调整，作为绩效评价标准。

（4）财政部门和预算单位认可的其他标准。

4. 证据收集方式

本次绩效评价采取了以下方式采集证据：

（1）现场访谈：听取业务主管部门及预算单位对评价对象的目标设定及完成程度、组织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及落实情况、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财务管理状况、项目执行等情况介绍，与业务主管部门探讨方案的可行性、指标及赋分的合理性。

（2）收集资料及数据核查。根据预算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围绕建立和健全制度情况、制度和管理责任落实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产出和效果，通过查阅相关资料及现场调研等方式，对项目实施单位数据进行检查和核实。

（3）问卷调查及抽样调研。通过对社会公众的问卷调查，了解群众对该项目的满意程度，通过随机电话访谈、实地调研等方式抽样调研，了解项目效益。

（六）评价人员组成

为使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由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绩效评价的组织管理工作。工作小组成员名单、职位级别及工作职责如下：

姓名	项目角色	职位级别	工作职责
刘顺贤	项目负责人	注册会计师	负责评价项目的内外部协调、工作安排，对整个项目的工作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和控制以及最后绩效评估报告的审核与修改

姓名	项目角色	职位级别	工作职责
张 静	项目经理	注册会计师	负责评价方案制定，评价指标设计、方法确定及标准值的选择
张 雪	项目经理	注册会计师	专项资金的审核和分析，申报材料的复核以及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报告的撰写
张鸿颂	评价专员	会计师	负责访谈、问卷设计及现场调查，问卷的发放和收集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流程共分为前期准备，评价实施，分析评价和报告撰写提交四个阶段。

1. 前期准备阶段

（1）成立评价工作组。充分考虑人员结构、业务能力素质、利益关系回避、成员稳定性等因素，成立由专业人员组成的评价工作组，在评价过程中应保持工作组成员的稳定。

（2）开展前期调研。与业务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取得联系，了解、收集项目立项、政策文件、绩效目标设置、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资金拨款单据、项目绩效自评表、项目自评报告等基本资料。

（3）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工作组在审核基础资料，充分了解项目情况后，考虑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经济性和有效性等因素，科学设置绩效评价指标，合理分配指标权重，明确评价标准，充分体现和客观反映项目绩效状况，同时对于项目中的特殊事项设置个性指标。

(4) 制定评价实施方案。在上述工作基础上，制定评价实施方案。评价实施方案应符合可行、全面和简捷高效原则，评价内容、方法、步骤和时间节点安排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实施方案主要包括项目概况、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思路、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组织实施、资料清单、其他需要说明和解决的问题等内容。

2. 评价实施阶段

(1) 非现场评价。根据评价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要求，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实施机构、时间和工作安排等，评价工作组人员根据各自任务对前期获取的基础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及分析，依据预算单位提供的材料完整性、合理性的初审情况，并结合对各种公开数据的汇总、分析，对所获取的所有文件资料提出初审评价意见。

(2) 现场评价。根据委托方要求及项目特点，本次现场评价项目的抽查比例为 30%，同时保证抽查样本金额达到预算金额的 60%，结合座谈、询问、走访、问卷等方式进行实地勘察。针对材料初审工作中产生的疑问或缺漏的材料，评价工作组在现场评价的同时要求项目实施单位补充相关材料。

3. 评价分析阶段

以现场取得的资料和前期调研取得的相关资料为基础，初步整理项目的相关情况，对调查统计数据进行分析，针对专项资金的审批拨付流程、使用过程管理及其产生的社会效益进行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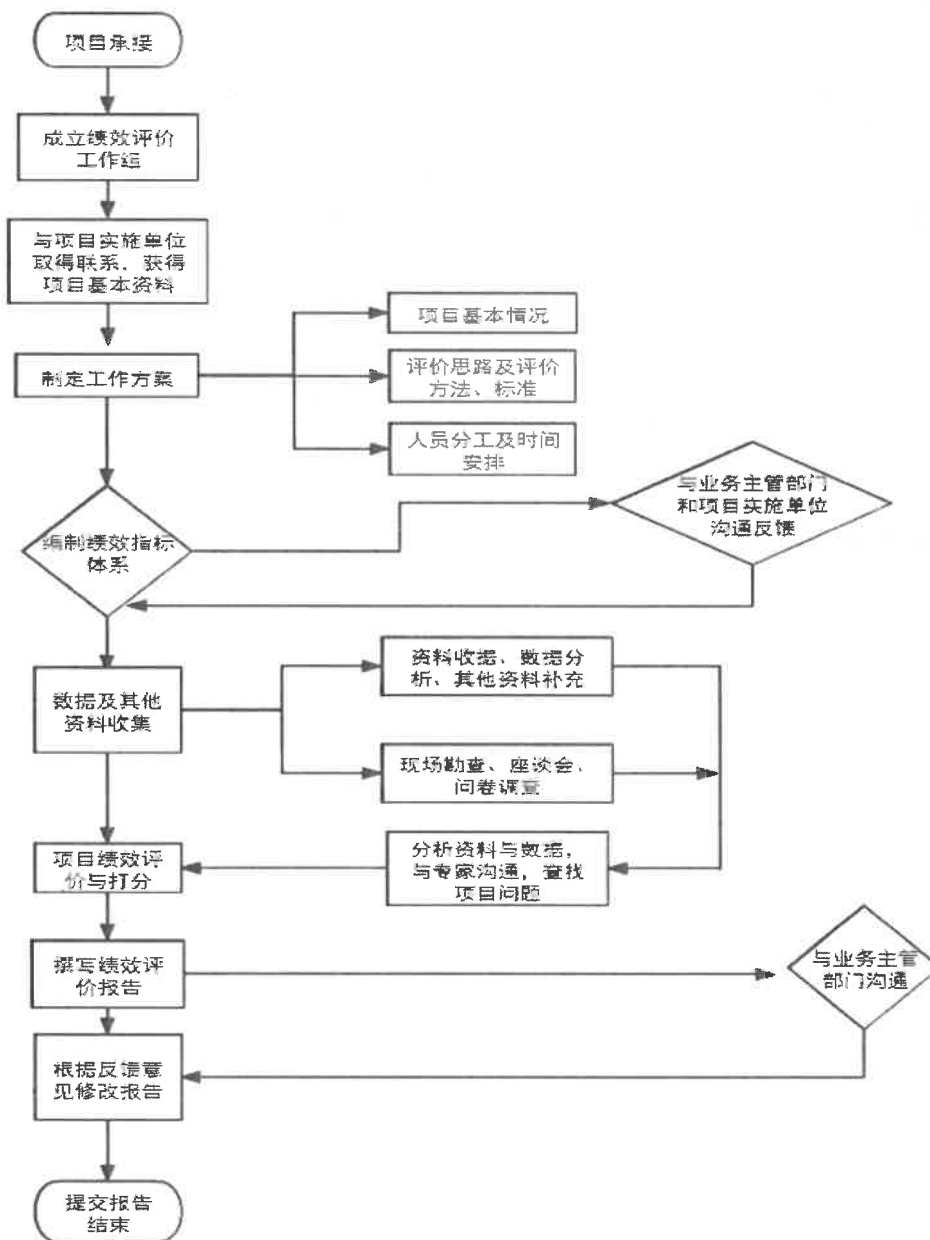
组织召开专家及评价小组评价会议，参照绩效目标和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对专项资金的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等方面进行分析评价，计算项目绩效得分，总结项目的成效与存在的问题，针对评价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形成绩效评价结果。评价实行百分制，满分为 100 分，等级分为四档：优（ ≥ 90 分）、良（ ≥ 80 分）、中（ ≥ 60 分）、差（ < 60 分）。

4. 报告撰写提交阶段

（1）撰写评价报告。评价工作组汇总整理收集的资料，依据评价思路对绩效指标进行梳理，对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形成针对项目的评价报告及结论。绩效评价报告在小组成员意见的基础上汇总分析形成。

（2）征求意见。绩效评价报告完成后提交区财政局评审，必要时提交预算单位并征求意见，根据多方意见修改报告，经区财政及项目主管部门确认后定稿。

5. 绩效评价工作流程图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0分，等级为“优”。

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赋分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项目立项	7	7	100.00%
	绩效目标	6	4	66.67%
	资金投入	7	5	71.43%
	决策小计	20	16	80.00%
项目过程	资金管理	13	12	92.31%
	组织实施	7	2	28.57%
	过程小计	20	14	70.00%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20	20	100.00%
	产出时效	5	5	100.00%
	产出成本	5	5	100.00%
	产出小计	30	30	100.00%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10	10	100.00%
	可持续影响	10	10	100.00%
	满意度	10	10	100.00%
	效益小计	30	30	100.00%
绩效评价结果		100	90	90.00%

（二）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符合部门相关职责；绩效目标设置合理、但不够明确，预算编制较为笼统，实际资金支付缺乏明确的资金分配依据；项目过程整体较好，预算执行率

高，但缺乏专门的资金使用制度及业务管理制度文件；项目产出数量高，产出时效及时性好，产出成本控制严格；项目效益和满意度较高。

（三）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本次调查采用实地调研、现场访谈、材料核查及问卷调查的方式，评价组首先与区财政局和疾控中心取得联系，沟通项目的主要内容和具体实施流程并取得相关资料，经初步审计后与疾控中心联系并进行现场访谈，针对初审的疑问进行询问，相关负责人员予以现场答复并给予补充资料。现场访谈后到疾控中心实地查看项目的完成情况、传染病监测系统运行情况、档案管理情况。评价组对取得的全部数据和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核实、汇总统计，随机选取附近社区居民进行问卷调查，调查完成后汇总访谈记录及问卷调查结果，进行汇总、统计与分析。

在疾控中心的大力支持和配合下，顺利完成了重大传染病防治项目的现场评价任务。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赋分7分，得分7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赋分4分）：为深入贯彻落实《2020年全市重点传染病防制业务工作计划》的相关要求，疾控中心设立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项目，开展以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宣传为重点，突出强化传染病防控队伍建设和能力建设的工作。认真落实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重点传染病防控工作，提高常规监测工作质量。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实际得分 4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赋分 3 分）：根据《2020 年全市重点传染病防制业务工作计划》文件的要求，疾控中心申请 2020 年度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 36 万元，财政主管部门经过评估审核，批复项目资金 15 万元，立项程序规范，实际得分 3 分。

2. 绩效目标（赋分 6 分，得分 4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赋分 4 分）：疾控中心于 2020 年初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绩效目标是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及各级政府文件和要求设定，符合项目设立目的，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项目投资额匹配，实际得分 4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赋分 2 分）：疾控中心编制的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绩效指标设置不清晰，例如产出目标中的数量和质量指标仅设置了传染病报告数及规范报告率、传染病疫情处置数及规范处置率，未设置可量化的具体数值，未按照不同传染病的报告数进行分类细化，未与项目的任务数相对应。实际得分 0 分。

3. 资金投入（赋分 7 分，得分 5 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赋分 3 分）：该项目预算是依据《2020 年全市重点传染病防制业务工作计划》的相关内容分析及预测编

制的，与项目内容相匹配，但预算明细较为笼统，不够细致，没有可测算的依据或行业标准，仅按照霍乱、麻风病、性病、地方病等传染病防治经费 10 万元、蟑螂检测费 0.5 万元，艾滋病宣传经费 3.4 万元、结核病经费 22.01 万元来申请项目资金，扣 1 分，实际得分 2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赋分 4 分）：该项目以《2020 年全市重点传染病防制业务工作计划》的内容进行预算资金申请，资金申请有依据，项目与疾控中心的工作内容相符合，但资金分配无测算来源，没有明确细化的分配依据，资金分配合理性有待提高，扣 1 分，实际得分 3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赋分 13 分，得分 12 分）

（1）项目资金到位率（赋分 4 分）：资金到位率=（项目实际到位资金/项目计划投入资金×100%）。项目期内计划投入的项目资金 15 万元，区财政局下发日常办公经费（莱财预指（2020）1 号）指标文批复了本项目的预算资金。实际到位的项目资金 1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得分 4 分。

（2）预算执行率（赋分 4 分）：预算执行率=（实际支付资金/调整后预算资金）×100%。该项目 2020 实际支付资金 15 万元，其中结核防治经费 91,500.00 元，新冠疫情资料汇编印刷费 38,500.00 元，办公耗材、购置专用设备及材料、电话费、加油费等其他费用 20,000.00 元。经区财政批复的预算资金 15 万元。预

算执行率为 100%，实际得分 4 分。

（5）资金使用合规性（赋分 5 分）：截至 2020 年底，疾控中心实际支付结核防治经费 91,500.00 元，新冠疫情资料汇编印刷费 38,500.00 元，办公耗材、购置专用设备及材料、电话费、加油费等其他费用 20,000.00 元，项目实际支付资金时无具体分配依据，例如 2020 年 8 月 13#凭证支付办公耗材款 3,000.00 元，发票上购置办公用品金额 12,725.00 元，凭证后无任何附件说明传染病防治经费的办公用品费为 3000.00 元；2020 年 10 月 22#凭证，支付结核病防治经费，凭证后附第三人民医院单据 13,000.00 元，无任何附件说明使用该项目经费 91,500.00 元，资金分配无依据。已将 15 万元专项资金悉数拨付至定点医疗结构及相关单位。该项目无专门的资金使用文件规范，未说明项目资金可用于电话费、加油费等日常费用，扣 2 分。项目资金已全额支付，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实际得分 4 分。

2. 组织实施（赋分 7 分，得分 2 分）

（1）管理制度健全性（赋分 4 分）：本次绩效评价未取得项目专门的资金使用规范及业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支出用途无明确规范，扣 4 分，实际得分 0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赋分 3 分）：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无调整，向烟台市莱山区第三人民医院支付结核病防治经费后未对资金的使用进行进一步的监管，无相关档案资料说明结核病防治经费使用情况，扣 1 分，实际得分 2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产出数量（赋分 20 分，得分 20 分）

（1）传染病报告数及报出率（赋分 5 分）：

传染病疫情报告报出率=报告卡片数/登记传染病病例数×100%，疾控中心 2020 年度登记传染病病例数 381 例，报告卡片数 381 例，传染病报告报出率为 100%，实际得分 5 分。

（2）传染病疫情处置数及处置率（赋分 5 分）：

传染病疫情处置率=传染病疫情处置数/传染病疫情报出数×100%，疾控中心 2020 年度传染病疫情报出数 381 例，传染病疫情处置数 381 例，传染病报告报出率为 100%，实际得分 5 分。

（3）结核病成功治疗率（赋分 5 分）：

结核病患者成功治疗率=治愈患者数/总治疗患者数*100%，疾控中心 2020 年总治疗患者数 42 例，治愈结核病患者 42 例，成功治疗率 100%，实际得分 5 分。

（4）结核病规范管理率（赋分 5 分）：

结核病规范管理率=已管理结核病患者人数/辖区结核病患者总人数×100%，疾控中心 2020 年结核病患者总数 42 例，登记管理结核病患者 42 例，均提供了免费诊断和全程免费治疗服务，患者规范管理率 100%。实际得分 5 分。

2. 产出时效（赋分 5 分，得分 5 分）

（1）完成及时性（赋分 5 分）：

2020 年重大传染病防治项目中，按照公共卫生事件的信息报

告制度，报告时限根据不同情况为1至2小时。其中，对于发生或者可能发生传染病暴发、流行的，发生或者发现不明原因的群体性疾病的，发生传染病菌种、毒种丢失的以及发生或者可能发生重大食物和职业中毒事件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应当在接到报告1小时内，向国务院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报告。莱山区疾控中心已按规定时限报告。实际得分5分。

3. 产出成本（赋分5分，得分5分）

（1）成本控制（赋分5分）：

2020年该项目批复预算资金为15万元，实际支付传染病防治项目经费15万元，未超过预算资金。评价认为，该项目的产出成本控制在预算批复以内，成本控制得当。实际得分5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实施效益（赋分30分，得分30分）

（1）社会效益（赋分10分，得分10分）：

该项目起到了积极的社会影响，疾控中心最大限度发现感染者并有效遏制传播途径，识别了传染病病例，掌握了疫情动态。有效防止疫情扩散蔓延，提高了莱山区传染病监测与应急处置能力，为制定相关防疫政策、科学有效的防控措施提供了依据。群众防范传染病意识有明显提高，从源头保护了群众健康安全。实际得分10分。

（3）可持续影响（赋分10分，得分10分）：

该项目属于长期性项目，符合部门的长期性规划，项目实施

后，营造各行业积极参加重大传染病防治的良好氛围，项目可持续性效益显著。

评价认为，该项目实施后明显起到了提升居民健康意识，预防减少疾病的发生，提高传染病防治能力，控制重点、常见传染病暴发和流行的作用。实际得分 10 分。

2. 满意度（赋分 10 分，得分 10 分）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设置相应问题了解所在区域内群众对于重大传染病防治项目的了解程度，以及群众所观察到的传染病防治工作的效果，随机抽取莱山区 30 位居民进行了访问。了解到群众对于结核病及其他传染病防制工作的满意度，根据问卷问题统计居民对于该项目满意度达到 100%（满意度=满意人数/被调查人数*100%，满意人数以调查问卷第 4 题中选择满意的汇总人数为准），实际得分 10 分。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疾控中心按照《2020 年度全市重点传染病防制业务工作计划》的通知开展工作。对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工作进行整体策划和安排，进一步分解任务，优化流程，积极与相关部门进行沟通，不断完善工作方案和工作制度。在莱山区积极进行传染病防控工作，以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为重点，突出强化传染病防控队伍建设和能力建设。常态化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减少了疾病通过餐饮、公共服务行业对社会人群带来的健康危害，预防了疾病的传播，增强了人民群众健康获得感和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信任度，

巩固了防治成果，进一步控制了传染病发生和流行，提高了城乡居民健康水平。疾控中心开展专题培训提升了队伍能力，以队伍建设和能力建设为主线，突出流行病学专业能力，加强专病专题培训，典型案例分析，提升了传染病监测数据分析能力、疫情现场调查处置能力和调查报告规范撰写能力。疾控中心利用宣传手册、网络、微信等多种媒体平台，在传染病流行季节前，积极开展传染病防治知识宣传和教育工作。探索形式多样的宣传手段，提高了宣传针对性，扩大宣传影响力。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存在的问题

1. 绩效目标不明确。该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不够明确细致，疾控中心编制的绩效目标申报表设有长期目标与年度目标，但具体目标细化分解不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不明确，其中产出目标中的数量和质量指标仅设置了传染病报告数及规范报告率、传染病疫情处置数及规范处置率，未按照传染病不同进行分类细化。

2. 资金分配无依据、资金管理及业务管理制度欠缺。疾控中心未进行详细的事前预算编制，仅按工作情况进行预估申请资金，资金支付时缺乏明确的资金分配依据。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制定专门的资金管理及业务管理制度，资金支付中存在电话费、加油费等日常费用支出。

3. 疾控中心缺乏对资金使用情况的进一步监管。该项目向烟台市莱山区第三人民医院支付结核病防治经费后未对资金的使用

进行进一步的监管，无相关档案资料说明结核病防治经费使用情况。

（二）原因分析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我们对产生的原因分析如下：

1. 疾控中心对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重视程度不足。为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申报程序逐渐规范、目标设置逐渐受到各级财政预算部门的重视，但由于完善时间尚短，疾控中心对绩效目标的认识及理解程度不足，存在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明确、细化量化程度不足等问题。

2. 部门对预算编制的重视程度不足，项目预算编制不够细化，资金分配依据不充分。项目管理过程中内部监督控制环节薄弱，缺乏专门的资金管理及业务管理制度。

3. 项目后期监控力度不足，项目完成后无总结材料及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档案资料。

八、意见建议

1、建议细化绩效目标。疾控中心在设置绩效目标时应该提高绩效目标申报表与项目的匹配程度，具体细化产出指标，以便于项目完成后进行公正评价。

2. 建议今后科学论证事前预算编制，并制定相关的财务、业务管理制度。科学的预算编制可以使项目支出更加合理，达到满意的效果，提高政府资金的使用率。疾控中心应根据自身情况，制定适合项目的实施细则，保证在经费使用原则、开支标准、支

出范围等有法可依，严格监督经费的开支情况，减少经费使用的盲目性和随意性。

3. 建议在项目完成后及时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反馈，对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查找原因并及时解决。疾控中心应在项目结束后及时总结，了解项目实施过程中问题、原因和措施，为今后项目实施提供意见，确保项目效益更好实现。

九、评价机构及人员签章

序号	姓名	专业	职称或执业资格	所在具体单位	签名
1	刘顺贤	项目负责人	注册会计师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刘顺贤
2	张静	评价专员	注册会计师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张静
3	张雪	评价专员	注册会计师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张雪
4	张鸿颂	评价专员	会计师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张鸿颂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盖章）

2021年10月29日

- 附件：1. 调查问卷及统计分析表
2. 绩效评价得分表
3. 问题清单

附件 1-1:

重大传染病防治满意度调查

姓名: _____ 所在社区: _____ 电话: _____

1、您的年龄?

A、17 岁及以下 B、18 岁到 35 岁 C、36 到 60 岁 D、61 岁以及上

2、您居住的社区，是否有重大传染病疑似或确诊病例?(例如艾滋病、霍乱、手足口病、埃博拉出血热、发疯病、性病、结核病，病媒生物传染病等。)

有 没有 不了解

3、您了解所在社区开展的传染病防护工作吗?

了解 略知 不了解

4、您所在社区开展了下列那些防护工作?

组织居民进行志愿服务等及时了解居民情况，发布社区传染病防控工作加强清扫消毒电梯、楼道、道路等公共场所和设施针对个别居民的传染病恐慌、焦虑等情绪进行疏通调节其他 _____

5、对重大传染病防治工作是否满意?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调查时间:

附件 1-2:

调查份问卷统计分析表

1, 您的年龄

单选	17 岁及以下	18 岁到 35 岁	36 到 60 岁	61 岁及以上
人数	1	3	15	11

分析: 问卷调查时间为工作日白天, 被调查者多数职业为售货员, 外卖员, 快递员, 以及在社区居住的中老年人, 其中年龄在 17 岁及以下 3.33%, 18 岁到 35 岁占 10%, 36 到 60 岁占 50%, 61 岁及以上占 36.67%。年龄层覆盖范围基本合理。

2、您居住的社区, 是否有重大传染病疑似或确诊病例?(例如艾滋病、霍乱、手足口病、埃博拉出血热、发疯病、性病、结核病, 病媒生物传染病等。)

单选	有	没有	不了解
人数	0	12	18

分析: 60%的居民不了解自己所在的社区是否有重大传染病疑似或确诊病例, 40%的居民表示自己所居住的社区没有传染病疑似或确诊病例。

3、您了解所在社区开展的传染病防护工作吗?

单选	了解	略知	不了解
人数	18	10	2

分析: 60%的居民表示了解自己所在的社区开展的重大传染病防护工作, 33.33%的居民表示略知自己所在的社区开展的重大传染病防护工作, 6.67%的居民表示不了解自己所在的社区开展的重大传染

病防护工作。

4、您所在社区开展了下列那些防护工作？

多选	组织居民进行志愿服务等	及时了解居民情况，发布社区传染病防控工作	加强清扫消毒电梯、楼道、道路等公共场所和设施	针对个别居民的传染病恐慌、焦虑等情绪进行疏通调节	其他：宣传资料，公告板宣传
人数	20	19	30	7	3

分析：100%的居民表示感受到了“加强清扫消毒电梯、楼道、道路等公共场所和设施”，66.66%的居民表示遇到了“组织居民进行志愿服务等”，63.33%居民对于“及时了解居民情况，发布社区传染病防控工作”有一定了解，23.33%居民对于“针对个别居民的传染病恐慌、焦虑等情绪进行疏通调节”，“其他”防护工作为开放性问题，仅有 10%的人注意到了“其他”防护工作，例如分发宣传资料，公告板宣传等。

5、对重大传染病防治工作是否满意？

单选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人数	30	0	0

分析：100%的居民表示对重大传染病防治工作满意。

2020年重大传染病防治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赋分	得分	评价依据	评价标准	
决策 (20)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履职之迫切需求,是否不可替代;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1	1	烟台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印发《2020年全市重点传染病防治业务工作计划》的通知(烟疾控字〔2020〕63号)、《艾滋病防治条例》(国务院令 第457号)、《中国结核病防治规划实施工作指南(2008年版)》及《全市2017年结核病预防控制工作要点》(烟疾控字〔2017〕28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结核病防治“十三五”规划的通知(鲁政办发〔2017〕70号)等文件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得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绩效评估、决策,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2	2	项目立项程序符合规定的相应办法,未越级申报、延时申报,项目审批资料符合要求,事前经过评估,得满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对项目的绩效目标是否符合相关政策进行评价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1	1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烟台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印发《2020年全市重点传染病防治业务工作计划》的通知(烟疾控字〔2020〕63号)、《中国结核病防治规划实施工作指南(2008年版)》及《全市2017年结核病预防控制工作要点》(烟疾控字〔2017〕28号)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部门发展政策与规划、项目实施单位的职能,得满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细化、是否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 ②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1	0	项目绩效指标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等方面设置了细化的绩效指标,内容清晰合理,得满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项目是否编制预算;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1	1	烟台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印发《2020年全市重点传染病防治业务工作计划》的通知(烟疾控字〔2020〕63号)、《艾滋病防治条例》(国务院令 第457号)、《中国结核病防治规划实施工作指南(2008年版)》及《全市2017年结核病预防控制工作要点》(烟疾控字〔2017〕28号)	预算编制过程资料齐全,有预算评审,得满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1分,扣完为止。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项目资金分配是否与预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科学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2	2	有测算依据,且与实际适应很好,得满分;适应程度较差不得分。		
		资金到位率	4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程度对项目实施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	4	指标分值=90%-100%得4分,70%-90%得3分,50%-70%得2分,50%以下不得分		
		预算执行率	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预算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内项目实际支付的资金。	4	4	指标分值=90%-100%得4分,70%-90%得3分,50%-70%得2分,50%以下不得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拨付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制度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已全部支付出去;	1	1	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0年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莱财预指〔2020〕1号)	项目资金拨付符合规定的,得满分,每发现一处不合规扣1分,扣完为止。发现挤占、挪用、截留、改变用途问题,此项不得分。

2020年重大传染病防治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2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赋分	得分	评价依据	评价标准	
产出 (3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预算单位的业务及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	1	烟台市莱山区财政局《烟台莱山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0年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莱财预指(2020)1号)资金拨付资料	项目单位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制度内容完整，得2分，每少一项制度扣1分，扣完为止。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项目实施进度是否按计划相符，以反映项目进度的合理性，项目调整后是否进行验收，项目结束后是否进行验收，以反映项目执行过程中的总体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及财务管理规定； ②业务及财务管理规定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④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⑤项目验收、监管是否执行，相关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1 1 1	0		项目进度计划和措施执行符合法规，支出手续完备，有完整的验收手续及资料的，得满分；每发现一处不合规扣1分，扣完为止。	
		传染病报告数及报告率	5	传染病报告数及报告率	完成传染病报告数量，传染病疫情报告报告率=报告卡片数/登记传染病病例数×100%；	5	5		完成传染病报告数量准确得5分，报出率90%及以上得4分，每降低5%扣1分，扣完为止	
		传染病疫情处置数及处置率	5	根据调查2020年传染病报告数及传染病疫情处置数与2020年传染病疫情处置数及处置率的比值	完成传染病疫情处置数量，传染病疫情处置率=传染病疫情处置数/传染病疫情报告数×100%	5	5		完成传染病疫情处置数量及时得5分，处置率90%及以上得4分，每降低5%扣1分，扣完为止	
		结核病成功治疗率	5	结核病成功治疗率	结核病患者成功治疗率=治愈患者数/总治疗患者数*100%	5	5		结核病成功治疗率90%及以上得5分，每降低5%扣1分，扣完为止	
		结核病规范管理率	5	结核病规范管理率	已管理结核病患者数/辖区结核病患者总数×100%	5	5		结核病规范管理率90%及以上得5分，每降低5%扣1分，扣完为止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5	传染病防治法规定报告时限，各重点传染病处置规范要求	公共卫生事件的信息报告制度，报告时限根据不同情况为1至2小时。其中，对于发生或者可能发生传染病暴发、流行的，发生原因不明的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发生重大传染病菌种、毒种丢失的以及发生或者可能发生重大食物中毒和职业中毒事件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应当在接到报告1小时内，向国务院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报告(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实际成本：重大传染病防治工作加大传染病预防控制力度，提高传染病防治能力，控制重点、带	5	5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传染病监测系统数据、资金拨付资料《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	按规定及时报告得5分，超过时限酌情扣分。	
		成本控制率	5	节约资金投入，压缩成本，完成项目计划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资金拨付资料、相关会计资料	5	5		按照绩效目标控制成本，超过预算10%以上的酌情扣分，未超过预算不扣分	
	效益 (30)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10	项目实施后为社会所作的贡献，控制传染病流行，保护群众健康	①群众防治知识知晓率和自我防护意识提高程度 ②能够为公共服务最大限度发现感染者有效遏制传播途径；	5	5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总结、实地访谈及电话调查	疾病防护意识明显提高5分，有所提高3分，未提高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	10	反映该项目是否满足长期发展需要，用以反映项目可持续性影响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实地访谈及电话调查	10	10		发现感染者，遏制传播途径效果，非常有效得5分，比较有效得3分，一般不得分。
满意度		10	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调查	接触重大传染病防治人员满意度情况	10	10		中长期影响明显10分，有所影响6分，无影响不得分。		
合计						100	90		满意度=满意人数/被调查人数*100%，满意度90%及以上得10分，每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问题清单

项目名称：2020年重大传染病防治项目

序号	问题分类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简述
1	项目立项方面问题	烟台市莱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缺少立项程序与绩效目标不明确问题。该项目在立项之前没有经过必要的绩效评估、决策，缺少事前可行性分析。绩效目标不够明确细致，疾控中心编制的绩效目标申报表设有长期目标与年度目标，但具体目标细化分解不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不明确，其中产出目标中的数量和质量指标仅设置了传染病报告数及规范报告率、传染病疫情处置数及规范处置率，未按照传染病不同进行分类细化。
2	业务管理方面问题	烟台市莱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资金分配无依据、资金管理及业务管理制度欠缺。疾控中心未进行详细的事前预算编制，仅按工作情况进行预估申请资金，资金支付时缺乏明确的资金分配依据。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制定专门的资金管理及业务管理制度，资金支付中存在电话费、加油费等日常费用支出。
3	业务管理方面问题	烟台市莱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疾控中心缺乏对资金使用情况的进一步监管。该项目向烟台市莱山区第三人民医院支付结核病防治经费后未对资金的使用进行进一步的监管，无相关档案资料说明结核病防治经费使用情况。
4			
5			
6			
备注：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1367682689X6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1-1

名称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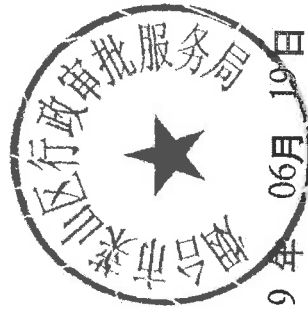
刘顺贤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8年06月26日

合伙期限 2008年06月26日至2028年06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迎春大街170号金贸中心702-2室



登记机关

2019年06月19日



证书序号: 000224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山东冠达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顺贵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山东省烟台莱山区迎春大街
170号金茂中心702-2号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7060031

批准执业文号: 鲁财会协字(2008)2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8-06-23



发证机关

2018

年 12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